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4-140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华铁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供应链"),公司全资孙公司;海南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大黄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南华铁"),本公司。

● 担保人名称:海南华铁,本公司;华铁大黄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黄蜂"),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铁宇硕建筑支护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宇硕")。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单一子公司拟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人民97.9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7.12%。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单一子公司拟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00万元,本次审议担保额度范围包括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具体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单体)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海南华铁	华铁供应链	100%	99.63%	60,000	9.93%	否
2		华铁大黄蜂	100%	56.33%	170,000	28.14%	否
3	浙江大黄蜂	海南华铁	-	51.32%	85,000	14.07%	否
4	华铁大黄蜂		-	51.32%	85,000	14.07%	否
5	华铁宇硕		-	51.32%	10,000	1.66%	否

申请授权公司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有新增或变更的情况除外)。担保额度范围包括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就业务实际需要调整担保方式,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可预计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海南华铁	本公司	2008/11/21	194,892	胡丹锋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胜康街368号华铁创业大楼1幢10层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特种设备出租;特种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华铁大黄蜂	全资子公司	2019/10/10	80,000	胡丹锋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63-1号数字经济园区东分园5楼B29室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	华铁供应链	全资孙公司	2023/3/6	10,000	薛敏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巍山镇巍东路21-2号1号楼101室(自主申报)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方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海南华铁	753,357.30	326,062.35	427,294.95	12,597.50	41,570.13
2	华铁大黄蜂	174,681.88	78,006.20	96,675.69	5,553.34	13,210.04
3	华铁供应链	420,224.41	422,146.56	-1,922.15	-2,422.15	22,860.75

2、被担保方2024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海南华铁	873,461.05	448,263.51	425,197.54	-4,632.77	28,920.38
2	华铁大黄蜂	234,177.31	131,914.45	102,262.86	5,587.18	9,915.73
3	华铁供应链	583,974.22	581,832.69	2,141.53	-5,436.32	47,282.1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预计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及拟被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并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互保解决了公司融资及业务经营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97.9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7.12%。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2024-141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日 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日

至2024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00	海南华铁	2024/11/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8日8:30-11:30

登记地点: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71-86038116

联系传真:0571-88258777

联系人:狄骁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4-139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3日通过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贺晓霞女士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4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4-138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3日通过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祺奥先生主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4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14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ming.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2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下午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加元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高志鹏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2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ming.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56928512

邮箱:ir@pinming.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31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5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 至11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es@les.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6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6日下午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 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总经理:王可平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旭先生

独立董事:左洪福先生、王炜先生、唐婉虹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 至11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es@les.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5-82285907

邮箱:les@les.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kyvers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2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陈鲁

董事、财务总监:周凡女

董事、董事会秘书:古凯男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11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kyvers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2641 8302

邮箱:IR@skyvers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债券代码:127077 债券简称:华宏转债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宏科技")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被担保方为浙江中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杭"),就浙江中杭向中信银行申请的5,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浙江中杭的其他股东(宁波宏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均升、徐嘉诚)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浙江中杭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浙江中杭)

保证人: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债务人:浙江中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本金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32,5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5.75%;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浙江中杭)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4-075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祥源通航)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旅游目的地布局及未来通用航空与旅游市场相结合的广阔前景,为响应国家新质生产力提升的政策号召,丰富旅游目的地产品多样化供给,进一步提升游客旅游体验,公司拟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刘江涛共同出资成立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祥源通航)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祥源通航)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4)。

二、对外投资进展

2024年11月14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并取得了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祥源通航航空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E4UKFMXG

成立日期:2024年1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刘江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万源路280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公共航空运输;测绘服务;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旅游业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商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消防器材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科普宣传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安防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结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终审)已判决,维持原判,公司胜诉;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原审被告);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终审判决驳回了对公司的诉讼请求,对公司损益不构成影响。公司前期违规担保事项已经解决,该案件胜诉后,公司股票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一)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今日收到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现将判决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收到龙口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以下简称"烟台银行龙口支行")请求法院撤销上市公司、王珍海和龙口市兴龙葡萄专业合作社三方签订的旨在解决违规担保的《以物抵债三方协议》(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其后,烟台银行龙口支行撤诉后再次就同一事由起诉。

2024年6月12日公司收到龙口市人民法院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的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对一审判决结果不服,向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法对本案进行了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二、本次诉讼判决结果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收到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终审判决驳回了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对公司的诉讼请求,对公司损益不构成影响。公司前期违规担保事项已经解决,该案件胜诉后,公司股票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一)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